

## 彰化縣遊民處理情形

中華民國107年第1季( 1月至3月 )

單位：人件、人、人次

項目別	本季受理報案或查報遊民處理人數(人件)	本季度列冊遊民人數(人)	處理遊民情形(本季處理人次)																本季度本縣(市)遊民收容所現有收容人數(含代收其他縣市)(人)
			合計	協助返家	關懷服務	年節活動	轉介福利服務	轉介就業服務或職業訓練	結合資源輔導租屋	收容情形							因故死亡	其他	
										計	轉介精神療養院治療	轉介老人安養機構收容	轉介老人養護機構收容	轉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收容	轉介遊民收容所	送其他有關機關			
總計	8	117	22,538	—	21,552	925	—	—	—	5	—	—	2	—	1	2	—	56	77
男	6	97	18,475	—	17,697	725	—	—	—	4	—	—	1	—	1	2	—	49	62
女	2	20	4,063	—	3,855	200	—	—	—	1	—	—	1	—	—	—	—	7	15

備 註 關懷服務：發放物資、施衣及清潔用品1438人次，平時用餐16939人次，沐浴洗衣2077人次，民間單位協助就醫26人次，義診128人次，到站護理33人次，義剪142人次，就業方案767人次，福

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民國107年 4月18日 15:16:55 印製

資料來源：依據本府辦理收容遊民暨處理情形登記資料彙編。

填表說明：1. 遊民收容所現有收容人數：包含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委託收容機構之收容人數。

2. 本表編製2份，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，1份送主計處(室)，1份自存外，應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庫。